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劉凱君
電話：03-8462860#572
電子信箱：liu660127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東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5014170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附件1實施計畫 (376550000A_115014170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「115年全國中小學客家藝文競賽」訂於115年10月17日及10月31日辦理分區初賽、12月5日辦理總決賽，請各級學校（幼兒園）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客委會115年全國中小學客家藝文競賽實施計畫辦理暨115年7月17日客會語字第115670060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競賽辦理時間及地點如下：

（一）初賽：

1、北區

（1）辦理日期：115年10月31日（星期六）。

（2）辦理地點：基隆市暖暖區碇內國民小學。

2、中區

（1）辦理日期：115年10月31日（星期六）。

（2）辦理地點：南投縣南投市光華國民小學、南投縣立中興國民中學、南投縣立營北國民中學。

3、南區

（1）辦理日期：115年10月17日（星期六）。

115/07/21



(2)辦理地點：美和科技大學。

4、東區

(1)辦理日期：115年10月17日(星期六)。

(2)辦理地點：臺東縣關山鎮關山國民小學。

(二)總決賽：

1、辦理日期：115年12月5日(星期六)。

2、辦理地點：新生學校財團法人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。

三、「115年全國中小學客家藝文競賽」於即日起開放報名，報名期限至115年9月11日(星期五)止，各區初賽皆採線上報名(網址：<https://school.hakka.gov.tw/Game/>)。

四、針對參加115年該競賽之學生及指導老師，每人可領取1份500元之客家幣，詳細領取辦法客委會將於115年9月底前公布；檢送客委會115年全國中小學客家藝文競賽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-附設幼兒園、財團法人天主教會花蓮教區附設私立欣欣幼兒園、花蓮縣吉安鄉公所(附設幼兒園)

副本：本府客家事務處

